# 2021 年大陸注册會計師考試報名事項

特請注意本次資格審查及繳費時間為分開進行,報名前請詳閱 《2021 港澳台及外國人參加注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報名簡章》

2021 大陸注冊會計師考試採取網路報名,完成後列印「報名資訊表」,並於資格審查 (4月)及繳費期間(6月15日-30日)將相關資料提供至公會。經公會審核確認及繳費 後,方完成全部報名程序。

報名網站:http://cpaexam.cicpa.org.cn (中國注册會計師協會)

●報名日期:2021年4月1-30日(網報系統開放時間為每天8:00—20:00)清明假期除外。 資格審查期間: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u>下午3時止</u>

(非以郵戳為憑,郵寄審核資料者請注意時間,並請於信封註記2021注冊會計師考試報名)。 辦公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中午休息時間為12:30至13:30(例假日除外)

●繳費日期:2021年6月15日-30日,考試費用請以<u>郵政劃撥方式繳費</u>,帳號: 19274477,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並請於備註欄註明考試地點及 報考科數;交費期間,不得更改所報考科目、考區、相關報名資訊,交費完成 後,報名費不予退還。請注意6/30須於下午3時30分前完成繳費,並請將繳 費收據提供至公會,以確保於當日下班前完成繳費確認。

另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考生報名審查資料可利用線上系統繳交,完成後請將報名表印出<u>簽名</u>,並按照規定之期間將報名表、審查資料(4月)以及繳費收據(6月)掃描檔 Email 至下列信箱,如未通知而未完成審查,請自行負責。

※為避免需補繳資料卻無法聯繫,請務必提供可連絡上之手機或 Email。

公會地址:臺北市南海路一號仰德大樓九樓之一

電話:(02)2392-5077#32 劉小姐 Email:lyliu@tpecpa.org.tw

#### 一、審核文件如下:

1、首次報名的考生:請提供①有效身份證件影本、②學歷證明影本(或會計師證書)、③ 報名信息表(需本人簽名)。

※應屆畢業生報名人員應線上提交本人身份證件、線上確認應屆生承諾書;在 2021年7月26日-8月6日(每天 8:00-20:00)期間,登錄網報系統補錄本人畢 業證書編號,並線上提交畢業證書完成資格審核。未在規定時間內完成補錄和提 交畢業證書的,不符合報名條件,報名資格不予通過,報名費也不予退回。

- 2、非首次報名/綜合階段的考生:請提供①網路報名信息表(需本人簽名)、②有效身份證件影本。
- 無論新舊考生,皆需將上述資料送至公會審核,審核完成後才算報名完成。
- ※網路報名所上傳的照片須為1年內所拍攝之<u>證件照</u>,詳細報名規定請參考 <u>2021年度</u> 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臺灣地區居民及外國人參加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 考試報名簡章。(後附)

# 二、相關費用(新台幣計價,請於6月15日-30日下午3:30前完成繳費,繳交費用須 含報名費及代辦費):

#### 1、報名費

專業階段(依考區分):香港或澳門每科4,000元;北京或上海每科400元;廣州、

深圳或海南每科 450 元。

綜合階段(依考區分):香港8,000元、北京700元、上海400元、廣州或深圳850元、

海南 900 元。

#### 2、專業階段代辦費:

公會會員: 一科 1000 二科 1200 三科 1400 四科 1600 五科 1800 六科 2000 非公會會員: 一科 1200 二科 1400 三科 1600 四科 1800 五科 2000 六科 2200 綜合階段代辦費為公會會員: 1200; 非公會會員: 1400

#### 3、考試輔導教材:

建議自行至中國財政經濟出版社淘寶賣場

(https://world.taobao.com/dianpu/106869992.htm)或是請居住大陸之友人協助購買,謝謝。

#### 三、考試時間

#### 專業階段考試:

### 2021 年 8 月 28 日 (星期六)

08:30-11:00 審計

13:00-15:30 財務成本管理

17:00-19:00 公司戰略與風險管理

#### 2021 年 8 月 29 日 (星期日)

08:30-11:30 會計

13:00-15:00 稅法

17:00-19:00 經濟法

#### 綜合階段考試:

#### 2021 年 8 月 28 日 (星期六)

8:30-12:00 職業能力綜合測試(試卷一)

14:00-17:30 職業能力綜合測試(試卷二)

#### 四、考試地點

專業階段考試:北京、上海、廣州、深圳、海口、香港和澳門。

綜合階段考試:北京、上海、廣州、深圳、海口、香港。

#### 五、准考證列印時間:

考生應當于北京時間 2021 年 8 月 9—24 日 (每天 8:00—20:00), 登錄網報 系統下載列印准考證。報名資格審核未通過或未交費的報名人員, 不能下載列印准考證和參加考試。

附件:

# 2021 年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居民及 外国人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简章

根据《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居民及外国人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的规定,现将 2021 年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居民及外国人(简称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和综合阶段考试报名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 一、报名条件

- (一)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申请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
-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高等专科以上 学校毕业的学历;
- 2. 已取得港澳台地区或外国法律认可的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其他相应资格)。
- (二)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可以申请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综合阶段考试
  - 1.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 2. 已取得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合格证。
-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 统一考试

- 1. 因被吊销注册会计师证书, 自处罚决定之日起至申请报名之日止不满 5 年者:
- 2. 以前年度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因违规而受到禁考处 理期限未满者;
  - 3. 已经取得全科合格者。

### 二、报名程序

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报名人员,应当通过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网上报名系统(https://cpaexam.cicpa.org.cn,简称网报系统)进行报名,或者通过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简称中注协)官方微信公众号进行报名。报名分为注册并填写报名信息、资格审核和交费三个环节。

### (一) 注册并填写报名信息

报名人员应当于北京时间2021年4月1-30日(每天8:00-20:00,4月3-5日清明节假期除外),点击进入网报系统,按照报名指引如实填写相关信息。首次报名人员还应进行注册并上传符合要求的本人最近1年1寸免冠白底证件照片。非首次报名人员的相关信息如发生变动,应当更新。

报名信息填写完成后,网报系统为报名人员生成报名信息表,请报名人员下载打印,以备资格审核、交费时使用。

符合综合阶段考试报名条件,但不能进行报名的人员,可向中注协查询办理(查询电话+8610-88250110)。

### (二)资格审核

首次报名人员以及照片信息需要变更或网报系统中未能显示本人照片的非首次报名人员,应当进行资格审核。未通过资格审核的

报名人员,不符合报名条件,报名资格不予通过。

### 1. 首次报名人员

首次报名人员(不含应届毕业生),应在线提交本人身份证件、 毕业证书或港澳台地区或外国法律认可的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其他 相应资格)证书办理资格审核。

应届毕业生报名人员应在线提交本人身份证件、在线确认应届生承诺书;在北京时间2021年7月26日-8月6日(每天8:00-20:00)期间,登录网报系统补录本人毕业证书编号,并在线提交毕业证书完成资格审核。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补录和提交毕业证书的,不符合报名条件,报名资格不予通过。

### 2. 非首次报名人员

非首次报名人员的照片信息如果需要变更或网报系统中未能显示本人照片,应当将本人签名的报名信息表、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提交到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报名机构(简称考试代理机构,地址详见附件)办理信息变更和资格审核。

### (三) 交费

- 1. 报名人员应于北京时间 2021 年 6 月 15—30 日期间,按考试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完成交费(详情请登录中注协网报系统 <a href="https://cpaexam.cicpa.org.cn">https://cpaexam.cicpa.org.cn</a> 中地方公告查询)。交费期间,不得更改所报考科目、考区、相关报名信息,交费完成后,报名费不予退还。
- 2. 报名人员(不含应届毕业生)完成交费手续后,可在网报系统查询个人报名状态;应届毕业生报名人员于2021年8月9日后登录网报系统查询审核状态。

### 三、考试科目和考试范围

专业阶段考试科目: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经济法、税法。

专业阶段考试报名人员可以同时报考 6 个科目,也可以选择报考部分科目。

综合阶段考试科目: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一、试卷二)。

考试范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专业阶段考试(2021年)》和《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综合阶段考试(2021年)》确定的考试范围。

### 四、考试方式

考试采用闭卷、计算机化考试方式。即,在计算机终端获取试题、作答并提交答题结果。

考试系统支持 8 种输入法:微软新仓颉输入法、速成输入法、新注音输入法、微软拼音输入法、谷歌拼音输入法、搜狗拼音输入法、极品五笔输入法和万能五笔输入法。

# 五、考试时间和地点

(一) 考试时间(北京时间)

# 专业阶段考试:

# 2021年8月28日(星期六)

08:30-11:00 审计

13:00-15:30 财务成本管理

17:00-19:00 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

# 2021年8月29日(星期日)

08:30-11:30 会计

13:00-15:00 税法

17:00-19:00 经济法

### 综合阶段考试:

# 2021年8月28日(星期六)

8:30-12:00 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一)

14:00-17:30 职业能力综合测试(试卷二)

(二)考试地点

专业阶段考试: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海口、香港和澳门。综合阶段考试: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海口、香港。

### 六、承办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报名及考试的机构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中注协驻香港联络处、澳门会计专业联会、台湾地区公会两岸服务工作小组为考试代理机构。

- 1. 在香港参加考试的人员,应当通过网上支付交纳考试报名费 (详情请登录中注协网报系统 <a href="https://cpaexam.cicpa.org.cn">https://cpaexam.cicpa.org.cn</a> 查询);或 按台湾地区公会两岸服务工作小组要求交费。
- 2. 在澳门参加考试的人员,应当按澳门会计专业联会或台湾地区公会两岸服务工作小组要求交费。
- 3. 在香港、澳门以外其他地点参加考试的人员,应当按照考点 所属的注册会计师协会,或台湾地区公会两岸服务工作小组要求交 费。

# 七、考试报名费标准

1.在香港、澳门参加专业阶段考试的,报名费标准为每科 1000 元港币,在香港参加综合阶段考试的,报名费标准为 2000 元港币, 按照当日汇率折合人民币收取,发生银行手续费等相关费用由报名人员自行承担。

2.在香港、澳门以外其他地点参加考试的,报名费标准按当地相 关规定执行。澳门会计专业联会和台湾地区公会两岸服务工作小组 可以根据当地物价标准及惯例向报名人员酌收手续费和代理费。

### 八、准考证的下载打印

考生应当于北京时间 2021 年 8 月 9—24 日(每天 8:00—20:00), 登录网报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

报名资格审核未通过或未交费的报名人员,不能下载打印准考证和参加考试。

### 九、试卷评阅和成绩认定

- (一)考生答卷由中注协组织集中评阅。考试成绩经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认定后发布。预计 2021 年 11 月下旬可登录中注协网站查询成绩并下载打印成绩单。
  - (二)每科考试均实行百分制,60分为成绩合格分数线。
- (三)专业阶段考试的单科考试合格成绩 5 年内有效。对在连续 5 个年度考试中取得专业阶段考试全部科目合格成绩的考生,颁发注 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合格证电子证书。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合格证电子证书由考生自行登录网报系统下载打印。

(四)对取得综合阶段考试科目合格成绩的考生,颁发注册会 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科合格证书。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科合格证书由考生到综合阶段考试 报名代理机构申领。

### 十、考试辅导教材

中注协根据《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专业阶段考试 (2021 年)》和《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大纲——综合阶段考试 (2021 年)》,组织编写专业阶段 6 个科目考试辅导教材、专业阶段 和综合阶段试题汇编,以及经济法规汇编,由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 团出版发行。考生可通过出版社指定的网上书店或考试代理机构自 愿购买。

### 十一、专业阶段考试免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及《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免试管理办法》执行。

### 十二、其他注意事项

- (一)报名人员应当认真阅读《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居民及外国人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违规行为处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可在中注协网站上查阅),报名完成即视为全部认同并承诺遵守上述文件。
- (二)考生下载打印准考证时,应当认真阅读《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应考人员考场守则》和有关考试信息,并按要求和准考证载明的考试时间参加考试。
- (三)考生可以携带不具备文字存储功能的计算器进入考场参加 考试,并服从考场工作人员管理和安排。
- (四)需要对考试成绩复核的考生,可在成绩发布后第5个工作 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网报系统,提出复核申请,中注协将根据 《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复核办法》统一组织复核工作。
  - (五) 中注协将通过网报系统(https://cpaexam.cicpa.org.cn)及

中注协官方网站和中注协官方微信公众号、中注协驻香港联络处网站等发布考试相关通知,请报名人员随时关注。

- (六)如果报名人员咨询与考试政策相关的问题,可将问题发送至中注协考试专用邮箱 ks31@cicpa.org.cn。
- (七)鉴于疫情防控要求以及考虑到可能出现的疫情风险,请报 名人员慎重选择报考地,减少不必要的流动,建议按工作地、居住地 就近或就地报名参加考试。同时,请根据考试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 自觉遵守并配合落实相关规定。

如果报名人员咨询与网报系统相关的技术问题,请拨打中注协 电话+8610—88250110 和+8610—88250119 (工作日 8:00—11:30, 13:00—17:00)。

附: 承办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报名的机构联系方式

# 承办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报名的机构联系方式

### 一、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5 层 507 室

电话: 010-88228898 (中继线)

电子邮箱: ksb@bicpa.org.cn

### 二、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89 号 30 楼

电话: 021-64223503、021-64226438、021-64227550

电子邮箱: ks@shcpa.org.cn

### 三、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43 楼 4302

电话: 020-38922350

电子邮箱: gzicpab@126.com

# 四、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2D

电话: 0755-83515438 (林老师)、0755-83515411 (何老师)

电子邮箱: <u>kaoshi@szicpa.org</u>

# 五、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109 号财政大楼 5 楼

电话: 0898-68531760/0898-68530079

电子邮箱: hncpaks@163.com

# 六、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驻香港联络处

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39 号夏慤大厦 14 层 1405 室

电话: +852-25289660、+852-25289927

电子邮箱: hkoffice@cicpa.org.cn

### 七、澳门会计专业联会

地址:澳门东方斜巷 14 号东方中心十三楼 C座

电话: +853-28356856

电子邮箱: union@macau.ctm.net

### 八、台湾地区公会两岸服务工作小组

社团法人台北市会计师公会

地址: 台北市南海路一号仰德大楼九楼之一

电话: +886-2-23925077#32

电子邮箱: lyliu@tpecpa.org.tw